

构建高校分级、分类学生危机管理体系的思考

刘丽萍

重庆师范大学 重庆沙坪坝 401331

摘要：学生危机管理是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环节。高校作为国家安全人才培养主阵地，需构建适应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分级分类管理体系。基于需求端视角，首先应建立学生危机管理负面清单，通过法规梳理、案例研究等方法明确责任边界，识别潜在风险。其次，构建校、院两级分级管理体系，设立校级领导小组、中层管理办公室和院级应对小组，形成多层次联动机制。同时强化预防机制，通过预案制定、安全教育及应急演练提升危机应对能力。该体系通过明确责任分工、优化处置流程、强化预防教育，有效提升高校危机管理效能，保障校园安全稳定，为国家安全战略实施提供支撑。

关键词：总体国家安全观；学生危机管理；体系构建

2014年4月，总书记主持召开了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首次会议，此举标志着中央安全委员会的正式成立。这一重大举措，对于我国国家安全体系的建设而言，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同时也是应对当时及未来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安全形势的必然选择。

“人民安全是国家安全的基石”，这一论断深刻揭示了国家安全与人民福祉之间的紧密联系。高校，作为培养国家未来栋梁的摇篮，更应深刻理解并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的核心理念与要求，将其全面融入国家安全教育的各个环节。在全球化与信息化高速发展的当下，高校学生面临的危机事件层出不穷，给高校管理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鉴于此，本文对高校学生危机管理进行了深入的思考，并试图建立分级、分类的危机管理体系，以切实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的要求，确保高校的安全稳定与和谐发展。

一、从总体国家安全观的角度对高校学生危机管理的审视

习总书记指出，要准确把握国家安全局势发展趋势，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走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党要团结带领人民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保障国家安全是头等大事，需要构建集政治安全、国土安全、军事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信息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核安全等于一体的国家安全体系。

高校作为一级社会组织，具有特殊的社会地位。高校是社会精英的集中地，同时也是思想、信息传播最活跃的地方，党和政府高度重视高校学生危机管理的相关

工作，相继出台了多项法律、法规文件，为高校学生危机管理实现有法可依奠定了基础。随着我国社会主义事业与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高校学生危机管理的形势也发生着变化，但很多高校对这一变化认识不足，在学校外衣的掩盖下，将学生危机管理问题理解成学生教育问题，加之条块化的管理模式，部门之间的协调不顺畅，问题得不到解决，就使简单问题变得复杂，小问题演变成了大问题。新时期，高校应该提高对学生危机管理工作的认识，自觉从总体国家安全、从社会安全的角度重新审视学生危机管理问题，运用总体安全观的理念和方法，指导相关工作，切实为学生、学校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的内部环境。

二、高校学生危机发生的特点与危机管理的症结

（一）高校学生危机发生的特点

1. 高校学生危机类型的多样性与转化性

学生危机发生的类型依据不同的标准，可以有不同的划分方式，这里仅从高校学生危机与总体国家安全观核心内容的关联程度上进行讨论。总体国家安全观中将国土安全等十六个方面作为国家安全的重要内容，从学生危机事件发生的情况来看，与之相关的方面就有政治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信息安全等四个方面，如果考虑到学校的类型和学生的结构，其他方面也有可能涉及。

除此之外，学生危机还有可能相互转化，这种转化可能是一类型转化成他类型，也有可能从个体事件转化成群体事件，从校园事件转化成社会事件，从实体事件转化为舆情事情，使学生危机事件变得更加的复杂。

2. 高校学生危机发生的巨大危害性与传播的广泛性

高校作为高深知识传承的场所，聚集着社会的精英分子。同时，高校人员密集，危机发生时经常伴有大量人员的聚集，极易引发群体性事件。

高等学校学生生源构成多元化，学生对于集体具有较强的认同感，对发生在本群体内的事件高度敏感。因此，往往在相关部门还未掌握情况之时，有关危机的信息已在学生群体中迅速传播开来，这些信息经由班级、社团、老乡会等团体组织的“再加工”，往往会被夸大其词。

在自媒体盛行的当下，智能手机和各类社交媒体应用被广大学生普遍使用。作为掌握现代传媒手段最为丰富的群体，高校学生对于任何风吹草动都可能迅速上传至网络。对于发生在学生群体内部的危机事件，学生群体更是极为敏感，微博、微信、QQ群等平台会第一时间出现相关信息，并可能随后在抖音、短视频等平台经历“二次加工”。大学生群体作为备受关注的敏感群体，其一举一动都受到广大网民的高度关注。一旦有事件发生在校内或涉及大学生，这些事件会迅速在社会上传播开来，而网络环境的复杂性无疑增加了相关事件处理的难度。^[1]

（二）高校学生危机管理的症结

1. 教学、团学分离，院内协调机制不完善

长期以来，我国高校在学生培养过程中形成了两支队伍，一支是有专业教师组成的教学队伍，另外一支是由团学干部、辅导员组成的学工队伍，教学队伍负责学生的教学，团学队伍负责学生的思想政治成长，在高校与社会联系不强的时代，这样的工作模式起到了较好的作用。但随着社会的发展，市场经济的发展，大学开放性办学的发展，学生培养问题，教育问题变的越发的复杂，但学校的管理发展没能很好的顺应相应的变化，造成管理机制的落后，实际上造成了教学队伍、团学队伍相分离的情况，这样造成的后果是团学队伍实际上承担了除教学外的其他所有学生培养工作，而教学队伍很少介入团学工作当中，这就造成了信息不畅，有的小问题得不到及时的解决，有的可以控制在学院里的问题，却演变成了学校问题，甚至是社会问题。

2. 学院职能部门权力、义务边界不清，校园内部协调处理能力不够

随着我国高校内部治理的发展，突出二级学院作为人才培养主体地位已经成为了学界和学校的共识，改革的重点是将原本属于职能部门的权力和资源不断向学院集中，但在实际操作中，义务也被下放，甚至是无边界

的下放。学院作为培养主体单位，本身资源维持正常的教育培养任务尚可，但应对危机事件时就显示资源不足、人员不足等情况。当前学生危机事件中，涉及的类型多种多样，民族问题、宗教问题、教育问题、法律问题、维稳问题，需要校内多种多个部门努力，有时甚至需要联系校外的相关部门，二级学院作为教学单位，很难调动其他部门力量，更难和校外的其他职能部门进行有效的合作，这些复杂的情况都表明将二级学院作为学生危机处理主体的管理行为是错的。

三、高校学生危机管理负面清单的建立与分级、分类学生危机管理体系的构建

总体国家安全观的核心思想中包括多部门合作、联动解决问题的思路，不管从基层实践、中层的理论研究，还是高层的政策指导都表明我们需要一种新的思路来解决我们当前的问题。

（一）建立高校学生危机管理负面清单

高校学生危机管理负面清单是指从现行法律、教育实践、情境构想、专家预测等多个方面，总结归纳可能发生学生危机事件的总和，这是我们进行分级、分类管理的基础。

1. 法律、法规梳理，通过法律检索出法律、法规要求学校必须承担的安全管理的法律定义和职责，明确学校的管理责任

涉及高等教育领域的法律法规很多，如《教育法》、《高等教育教育法》、《侵权责任法》、《教师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安全教育及管理暂行规定》、《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等^[2]，值得注意的是有些法律虽然没有直接针对高校，但在相关案例中却有涉及，如《国家安全法》，同时也应注意相关法律的实效问题，如即将生效的《民法典》对未来高校学生危机管理来说，就有非常大的指导意义。通过对法律、法规、规章的梳理和研究，进一步探清学校学生危机管理的边界。

2. 案例检索，通过对司法案例、工作案例进行大数据分析，找到高校学生危机管理的风险点

1998年田永因“退学问题”状告北京科技大学，之后刘燕文因未授予学位状告北大，两起案件最终以高校败诉为结果，此后学生状告母校的时间就时有发生，司法介入高校学生危机管理已经屡见不鲜^[3]，对这样案例的梳理一方面是找到高校学生危机管理的风险点，另外一方面也可为管理人员建构“危机情境”，提高危机管理的水平。

除了上面说的司法案例,在现实工作中也存在着大量的案例,高校学生危机事件的发生从某个学院来说,可能不是很常见,但从整个学校来说绝不少见,这些事件往往以报告的形式交到的管理部门,只作为一份“工作留档”保存着,相关工作的研究工作相对滞后,缺乏对危机事件的整理与梳理,重事件解决、轻经验总结,这对于危机的预防来说非常不利,也表明高校在学生危机管理中理念的落后。

3. 走访调查,深入学院学生培养的各个层面

通过实地走访、问卷等方式,对学院内部的主管领导、分管领导,教学系、学生工作队伍、教师、辅导员,学生进行广泛的调查,最大可能的收集到学生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在这个过程中对理论资料进行印证,编织出学生危机事件发生的发展脉络,争取找到萌芽初期的危机事件特征。

(二) 高校分级、分类学生危机管理体系的构想

在高校学生危机管理负面清单简历的前提下,高校根据危机事件性质、特点及需要的资源,简历分级、分类的管理机制,以期高校、顺利的解决相关的问题,具体如下:

1. 高校分级学生危机管理机制的建立

依托高校内部管理体系,以充分配置危机解决资源为抓手,建设分级管理的机制。

(1) 设置校级学生危机处置领导小组

充分发挥学院人才建设优势,尤其是党委在组织建设、人员配置上的又是,建立起以党委书记、校长为组长,以校委常委、职能部门主要领导、学院党政一把手为主要成员联合危机处理小组。该小组以决策极其重大学生危机管理为主要职能,除少数极其重大的危机事件外,一般主要负责相应机构的建设和资源配置。

(2) 中层设置学生危机管理办公室

该办公室为校学生危机处置领导小组执行机构,一般针对学校内部发生问题或不需要重大校外资源协助的学生危机事件,以党政办副手、职能部门副手、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为主要成员,同时包括法务、网信、保卫、学生处、宣传部等部门专业技术人员。在事件发生时,根据事件的类型、预案的安排、需要的资源合理配置工作组资源,以针对特点、灵活、高效为原则,实现学生危机事件的综合化管理。

(3) 学院层面成立学生危机应对小组

学院学生危机应对小组是以学院党、政为组长、教学系、学工办、专业教师、辅导员为组成成员,主要职能为对日常学生危机的排查、联络教学工作队伍和学生工作队伍、对学生进行危机管理教育、处理较轻的学生危机事件。学院作为直接对学生进行教育的单位,应充分发挥学院作为教育主体的教育职能,做到尽量将危机消灭在萌芽状态,既是无法消灭,也期通过日常的工作,发现重大危机的苗头,为中层的学生危机管理办公室、高层的校学生危机处置小组提供信息及建议。

2. 高校分类学生危机管理机制的构建

在高校学生危机管理负面清单、学生危机分级管理的前提下,进行分类的学生危机管理自然成为了落实相应工作的措施,可以说分级是分类的前提,分类是分级的执行,这里主要谈一下分类的标准。

在学生危机管理负面清单梳理完成的情况下,我们大致可以根据事件的类型,如治安问题、民族问题、宗教问题,或根据危机解决资源的多少,如院级问题、校级问题、社区问题、社会问题,或根据危机事件的危害程度大小,如一般问题、重大问题、极其重大问题,或学生危机发生的阶段,如萌芽阶段、发生阶段、演变阶段、爆发阶段等得到一个数据库,根据之前提到的分级原则,大致可以判断某个问题应该至于哪个层面进行解决,这就是分类的作用。

通过分级、分类的方式,将学生危机进行网格化,达到小事不出院、大事不出校的目的,同时加强危机事件的预案与教育、演习等工作,让高校成为社会社会危机、政府危机、甚至是国家危机发生时重要的重要支持力量,为国家总体安全的建设贡献自身的力量。

参考文献

- [1] 郭峰. 高校危机管理中的转折点研究——基于大学生群体性事件的思考[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13, 33(21): 3-5.
- [2] 邹东升, 简敏. 校园危机管理法制化建设[J]. 广西社会科学, 2005, (03): 71-73.
- [3] 冯子轩, 向丹霖. 我国高校学生申诉与行政诉讼的衔接机制研究[J]. 法学教育研究, 2023, 42(03): 267-285.